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对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5 日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吴光明先生、信息披露义务人俞熔先生出具的《万东医疗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鱼跃科技、吴光明）》及《万东医疗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俞熔）》。

2021 年 2 月 5 日，公司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万东医疗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版）》，对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一、《万东医疗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版）（鱼跃科技、吴光明）》

修订前为：“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市场行情变化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将会严格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程序。”

修订后为：“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截至目前没有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安排。若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将会严格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程序。”

二、《万东医疗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版）（俞熔）》

修订前为：“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于本次交易完成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

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拟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将会严格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程序。”

修订后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没有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拟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下继续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内容修订外，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万东医疗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版）（鱼跃科技、吴光明）》《万东医疗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版）（俞熔）》。

特此公告。

北京万东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